

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7樓

聯絡人：葉依婷

聯絡電話：02-89956988#523

傳真：02-89956977

電子信箱：ha0458@mail.hakk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民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綜字第11060013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A55000000A110600139400-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會即日起開放受理申請「111年客庄南向國際交流
合作專案」，請惠予協助推廣周知踴躍提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深化臺灣與新南向國家之客家連結及合作，提升本國公
民國際參與能力，促進青年公民外交，本會推動「111年客
庄南向國際交流合作專案」，規劃遴選國內公私立大專校
院、學術機構、法人及民間團體，分別以「非政府組織
(NGO)」及「校際合作」組別赴南向國家進行客家文化交
流，自即日起至111年3月4日(星期五)止受理申請(郵戳為
憑)。
- 二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相關附件請逕至本會全球資訊網
([https://www.hakka.gov.tw/Content/Content?
NodeID=34&PageID=45242](https://www.hakka.gov.tw/Content/Content?NodeID=34&PageID=45242))下載；詳細資訊請洽計畫聯絡
人：本會綜合規劃處葉專員，電話：02-89956988 #523，
電郵為ha0458@mail.hakka.gov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內政部、外交部非政府組織國際事務會、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客家及教

民政處 收文:110/12/29



1100279163

有附件



育機關、全臺客家學術機構及客家研究中心
副本：外交部



裝

訂

線

